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将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以电邮形式发送给本公司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玉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综合考虑各方面的因素，董事会同意聘任现任公司总工程师李玉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 2016 年 10 月 18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至 2018 年 12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日止；李玉庆先生薪酬标准不变，仍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标准对其进行考核并支付薪酬。李玉庆先生现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不变。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李玉庆先生简历如下：

李玉庆先生，51 岁，正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兼任天津凯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李先生自 2001 年至 2008 年，先后供职于本公司东郊污水处理厂、水务分公司和生产运营部，任副厂长、厂长、水务分公司总经理、运营部经理和公司副总工程师等职务；李先生曾于 2008 年 10 月 9 日至 2009 年 6 月 17 日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李先生自 2009 年 6 月 30 日起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同时自 2009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1 月兼任本公司天津水务事业部总经理；自 2011 年 2 月至 2016 年 1 月兼任研发中心事业部总经理。2014 年 1 月起兼任天津凯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李先生多年从事水行业运营管理工作，熟悉水行业运营技术和生产运营管理，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水行业运营经验。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聘任李玉庆先生为公司副

总理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聘任李玉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经审阅李玉庆先生的个人简历，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李玉庆先生多年从事水行业运营管理工作，熟悉水行业运营技术和生产运营管理，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水行业运营经验，能够胜任公司副总经理职位的要求。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聘任李玉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18日